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3)

**2017/2018**

**第一季度業績  
報告**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投資風險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為高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規**則」）提供有關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而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80,43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之60,050,000港元，增加約33.94%。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72.44%，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之72.54%，毛利率維持在相若水平。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約764,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之虧損2,900,000港元。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發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80,426	60,047
銷售成本		(22,165)	(16,486)
<b>毛利</b>		<b>58,261</b>	43,561
其他收益		100	28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113)	(32,801)
行政開支		(19,547)	(11,374)
<b>經營業務溢利／（虧損）</b>		<b>4,701</b>	(333)
財務費用		(639)	(998)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b>4,062</b>	(1,331)
稅項	4	(1,663)	(576)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虧損）</b>		<b>2,399</b>	(1,907)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	(2,333)
<b>本期間溢利／（虧損）</b>		<b>2,399</b>	(4,240)
<b>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11,075)	(24,422)
<b>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b>		<b>(8,676)</b>	(28,66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764	(5,850)
非控股權益		1,635	1,610
		<u>2,399</u>	<u>(4,240)</u>
<b>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12,289)	(37,050)
非控股權益		3,613	8,388
		<u>(8,676)</u>	<u>(28,662)</u>
股息	6	<u>-</u>	<u>-</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b>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032</u>	<u>(0.344)</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5	<u>0.032</u>	<u>(0.17)</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票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7,978	351,261	295,610	(126,113)	-	(6,735)	13,932	27,422	10,232	43,122	(444,744)	181,965	212,281	394,346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	(5,830)	(5,830)	1,610	(4,240)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31,201)	-	-	-	2	(31,200)	6,778	(24,422)
本期間全損收入/(虧損)總額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	(31,201)	-	-	-	(5,848)	(37,050)	8,388	(28,662)
	-	-	-	-	-	-	-	-	-	(197)	-	(197)	-	(19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7,978	351,261	295,610	(126,113)	-	(6,735)	(17,269)	27,422	10,232	42,925	(450,592)	144,719	220,768	365,487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4,568	400,239	295,610	-	(754)	(6,735)	6,157	16,280	2,537	13,501	(50,779)	243,643	44,282	287,895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764	764	1,635	2,399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13,853)	-	-	-	-	(13,853)	1,978	(11,875)
本期間全損收入/(虧損)總額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	(13,853)	-	-	-	764	(12,289)	3,613	(8,676)
	-	-	-	-	-	-	-	-	-	(589)	-	(589)	-	(58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568	400,239	295,610	-	(754)	(6,735)	(6,896)	16,280	2,537	12,912	(597,026)	230,735	47,895	278,63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為24,5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7,977,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面值0.01港元）之2,358,249,944股普通股及98,500,0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二零一六年：1,699,249,944股普通股及98,500,0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英皇道101號新翼19樓。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而其大部份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因此以港元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更為合適。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二零一六年／一七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已於本期間生效（詳情載於二零一六年／一七年財務報表附註）。董事相信，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若干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與本期間之呈列及會計處理一致。

### 3.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內提供之綜合性醫院服務。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b>收益</b>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	<u>80,426</u>	<u>60,047</u>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並無來自香港業務之應課稅溢利，故此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六年：無）。

本公司已就中國之藥物批發、分銷及藥物零售連鎖店業務以及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所產生之溢利作出約25%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六年：約25%）。

### 5.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a). 基本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76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58,249,944</u>	<u>1,699,249,944</u>



###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764	(5,850)
減：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	2,953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u>764</u>	<u>(2,897)</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2,358,249,944</u>	<u>1,699,249,944</u>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約2,953,000港元，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17港仙。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原因為該等轉換具有反攤薄影響。

##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發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綜合性醫院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來自四間綜合性醫院之營業額約為80,4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來自三間綜合性醫院約60,05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3.94%。

#### 已終止經營業務－藥物批發、分銷及藥物零售連鎖店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本集團已完成其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之出售。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完成出售後不再於中國從事藥物批發、分銷及藥物零售連鎖店業務。因此，來自出售集團從事之藥物批發、分銷及藥物零售連鎖店業務之收益或虧損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銷之具體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 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34,1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2,80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00%。該增加乃由於綜合性醫院服務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19,5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1,374,000港元），增加約71.86%。該增加乃主要與綜合性醫院服務增加有關。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約764,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之虧損2,900,000港元。溢利淨額乃主要由於綜合性醫院服務增加所致。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綜合性醫院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重慶市、嘉興市、珠海市及北京市營運四間綜合性醫院，主要從事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美容手術、皮膚專科以及體檢及測試。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產生之營業額約為80,4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0,05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3.94%。

### 未來前景

中國的醫療保健市場繼續擴大，私立醫院的數量也在增加。與此同時，中國國務院頒佈若干重要政策，支持對多元化醫療服務的私人投資。具體醫療服務已概括，以指導社會資本的進一步投資及發展，包括個別慢性病管理、一般藥物等。隨著二零二零年的臨近，為實現國家公民可獲得高質量醫療保健的許諾，決定了政府及行業將採取迅速及具體的行動，因而為本公司創造更多的機會。

經計及目前市場趨勢的優勢及日益增加的財務支持，管理層對於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我們將繼續提升現有醫院的服務水平和技術，根據市場需要，提供當地所需的醫療服務。於管理層繼續提升現有醫院服務及收益的同時，我們積極探索具體醫療服務，以滿足市場的巨大需求，並與世界領先的醫療保健培訓及研究機構合作。由於市場規模及對高質量技術及服務的巨大需求，慢性病治療及管理已成為當務之急。管理層已計劃進軍該領域，而初步結果已確認進一步發展的價值及潛力。我們相信二零一七年將見證在此方向上的努力成果。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ino Busines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Sino Business」，作為買方）與萬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萬好」，作為賣方，一間由執行董事翁嘉晉先生之父親翁國亮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買賣協議（「Future Health收購協議」），內容有關收購Future Health Investments (Scotland) Ltd（「Future Health」）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代價為2,091,5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開始日期」），愛丁堡大學顧問委員會（「大學」）、Future Health及翁國亮先生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Future Health已同意向大學提供融資最多1,178,000英鎊（相等於約11,780,000港元）以成立及運營愛丁堡大學－華夏醫療研究所以進行醫藥研究、教育及管理（「研究所」）。於本報告日期，Future Health已向大學注資208,000英鎊（相等於約2,080,000港元）以成立研究所，而970,000英鎊（相等於約9,700,000港元）（「尚未支付融資承擔」）尚未支付。

根據Future Health收購協議，Sino Business無條件並不可撤回地向萬好承諾，於完成收購後，其將根據融資協議向Future Health提供充裕資金以支付尚未支付融資承擔。尚未支付融資承擔須由Future Health按以下方式通過銀行轉賬向大學支付：

- (a) 198,000英鎊（相當於約1,980,000港元）須於開始日期（或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後四(4)個月支付；
- (b) 386,000英鎊（相當於約3,860,000港元）須於開始日期（或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後第一個週年支付；及
- (c) 386,000英鎊（相當於約3,860,000港元）須於開始日期（或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後第二個週年支付。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 權益披露

####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本公司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翁嘉晉先生	個人權益 (附註1)	2,640,000	好倉	0.11%
	公司權益 (附註1)	516,991,516	好倉	21.92%
林金宗先生	公司權益 (附註2)	320,000,000	好倉	13.57%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蔣濤博士	個人權益	9,300,000	好倉	0.39%
鄭鋼先生	個人權益	6,044,000	好倉	0.26%
黃加慶醫生	個人權益	1,400,000	好倉	0.06%

附註：

- (1) 易耀控股有限公司（「易耀」）於本公司418,491,516股股份及98,5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易耀已發行股本由翁嘉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嘉晉先生被視為於易耀擁有權益之股份及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
- (2) 港峰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港峰」）於本公司3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港峰已發行股本由林金宗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金宗先生被視為於港峰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估相聯法團 之已發行 股本之股權 概約百分比
無	-	-	-	-	-

(iii) 於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姓名	行使期	行使價	已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倉位
蔣濤博士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410,000	好倉
鄭綱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410,000	好倉
翁嘉晉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3,960,000	好倉
黃加慶醫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200,000	好倉
王裕民博士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1,000,000	好倉
湯珣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3,000,000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一節所披露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倉位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易耀控股有限公司 （「易耀」）（附註1）	516,991,516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1.92%
新希望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4.55%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公司權益	14.55%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公司權益	14.55%
西藏恒業鋒實業有限公司（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公司權益	14.55%
劉永好先生（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公司權益	14.55%
劉暢女士（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公司權益	14.55%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倉位	身份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李巍女士 (附註2)	343,217,539	好倉	配偶權益	14.55%
港峰企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3)	320,0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57%

附註：

- (1) 易耀控股有限公司(「易耀」)於本公司之418,491,516股股份及98,5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易耀之已發行股本由翁嘉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嘉晉先生被視為於易耀擁有權益之股份及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

易耀已分別質押418,491,516股股份及98,5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予Golden Prince Group Limited(「Golden Prince」)及吳良好先生。Golden Prince之已發行股本由吳良好先生全資擁有。吳良好先生被視為於418,491,5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並於98,5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

- (2) 新希望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新希望國際」)於本公司之343,217,53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新希望國際之已發行股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擁有75%權益，而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分別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西藏恒業鋒實業有限公司擁有51%及49%權益。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西藏恒業鋒實業有限公司均由劉永好先生、劉暢女士及李巍女士分別擁有62.34%、36.35%及1.31%權益。劉永好先生、劉暢女士及李巍女士被視為於新希望國際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港峰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港峰」)於3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港峰之已發行股本乃由林金宗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金宗先生被視為於港峰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致使彼等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彼等亦概無行使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合共65,09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6%。所有該等購股權均已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其各自之行使價及行使期明細如下：

承授人類別	行使期	行使價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b>董事</b>			
蔣濤博士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410,000
鄭綱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410,000
翁嘉晉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3,960,000
黃加慶醫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4,200,000
王裕民醫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1,000,000
湯珣先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68港元	3,000,000
本集團僱員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0.50港元 0.68港元	450,000 43,660,000
總計			<u>65,090,000</u>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董事已一直遵守有關行為守則及規定買賣標準以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遵照守則條文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有五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鄭鋼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呂傳真教授及張濱教授。黃嘉慧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功能包括釐訂所有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益及報酬款項，包括任何就離職或終止委任應付之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各董事付出之時間及所負職責、本集團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以及是否適宜推出與業績掛鈎之酬金等。

##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董事會議決成立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以取代先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根據守則條文成立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有五名成員，包括行政總裁蔣濤博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呂傳真教授及張濱教授。蔣濤博士為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物色合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選，並選擇提名董事的人選或向董事會推薦有關人選的選擇；(iii)就董事委任或續聘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v)維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之規定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確保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監控充足及有效；(ii)監督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申報程序之表現；及(iii)監督財務報表是否完備及符合法定及上市規定，以及監督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資格。審核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呂傳真教授及張濱教授組成。黃嘉慧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蔣濤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蔣濤博士、翁嘉晉先生、鄭鋼先生、黃加慶醫生及林金宗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裕民醫生、湯珣先生及陳子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呂傳真教授及張濱教授組成。

本報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